

证券代码：837922

证券简称：海逸风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文件、《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上午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922	海逸风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河北温言律师事务所的张海峰律师和谭宇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回顾、总结、并提出了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以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

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五）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本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六）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七）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同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和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八）审议《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告《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告《关于预计 2025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东城区广渠门领行国际3号楼1单元2305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静 联系电话：010-67125882-8024
联系地址：北京东城区广渠门领行国际3号楼1单元2305
邮政编码：100010 电子邮箱：wangjing@chyf.com.cn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